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半年度不分配、不转增。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创智能	603901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耿建	-
电话	0571-28057366	0571-28057366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园九路1号	杭州市西湖区西园九路1号
电子信箱	IR@youngsunpack.com	IR@youngsunpack.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8,156,768,204.03	8,000,996,149.58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资产	2,544,341,717.01	2,481,572,063.45	2.5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01,808,491.11	1,685,207,006.51	12.85
利润总额	89,423,708.45	77,595,247.30	1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81,476,793.28	68,360,804.98	19.19

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76,286,090.36	88,075,906.72	-13.39	
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133,694,555.15	-80,511,551.30	266.06	
金流量净额	133,074,333.13	-00,311,331.30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3.23	2.68	 増加0.55个百分点	
益率 (%)	3.23	2.00	7月/110.33 日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	0.14	21.43	
股)	0.17	0.14	2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7	0.14	21.43	
股)	0.17	0.14	21.4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25,678
PACE TAK IN ANTALON ON THE PACE OF THE PAC		2000年 名股东持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 冻结的 量	股份数
吕婕	境内自然人	35.19	171,600,000	0	无	
罗邦毅	境内自然人	9.16	44,680,000	0	无	
杭州康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5.93	28,936,500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 实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6	7,804,847	0	未知	
林天翼	境内自然人	1.21	5,923,376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 华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16	5,675,000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年金计划一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68	3,318,700	0	未知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60	2,928,000	0	无	
张振华	境内自然人	0.49	2,412,506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嘉实瑞成两年持有期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49	2,399,689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罗 制人。	7邦毅、吕婕为	夫妻关系,共	同为公司	实际担

	2.杭州康创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罗邦毅。 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 明	无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